

#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就业司函〔2025〕13号

## 关于发布“双千”计划 急需紧缺“微专业”建设方向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决策部署，提升毕业生就业竞争力，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高校学生就业能力提升“双千”计划的通知》（教就业厅函〔2025〕5号）精神，现发布“双千”计划急需紧缺“微专业”产业领域和建设方向（详见附件1）。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加快急需紧缺“微专业”设置

高校要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高校学生就业能力提升“双千”计划的通知》要求，结合本校实际和区域产业需求，围绕急需紧缺“微专业”产业领域，加快“微专业”设置。高校要认真研究论证，科学设计培养方案和课程内容，合理规划学时学分，深化校企合作，满足学生职业发展需要，切实发挥促就业实效。“红黄牌”提示和2024年度去向落实

率低于 50%等就业质量不高、社会需求减少相关专业点所在高校要为所在专业有需要的学生至少提供一个“微专业”方向供其选修。高校要提交社会需求分析、培养方案、课程体系、师资条件及就业前景分析报告（详见附件 2），经省级教育部门审核后报教育部备案入库。高校也可结合国家战略、区域产业和市场需求，围绕学生就业能力提升，自主开设建议方向以外的“微专业”，按程序经省级教育部门审核后，一并报教育部备案入库。

## **二、做好“微专业”建设的支持保障**

高校要统筹校内外教学资源，充分保障开设“微专业”必需的师资队伍、经费支持、教学用房、图书资料、仪器设备、实习基地等办学条件。建立并完善“微专业”正常运行相关制度，专人负责“微专业”的教学管理工作。对不具备独立开设“微专业”能力的高校，省级教育部门要组织跨校合作，统筹师资和条件，共享线上线下资源，并协调企业提供案例库、实训平台等支持。首批“微专业”应尽快完成开设、招生、开课任务，并原则上于 7 月前完成所有授课和实践环节，为学生提供相应的学分认定或相关学习证书。

## **三、规范“微专业”管理和质量监控**

高校要将“微专业”教学纳入高校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做好常态化监控，重点考核学生参与度、去向落实等情况，持续提升教学质量。要根据“微专业”建设过程中学生反馈及去向落实情况，持续优化“微专业”设置及人才培养过程。要定期组织“微专业”综合评估，根据评估结果确定是否继

续开设。

#### 四、做好“微专业”备案查询工作

省级教育部门要严格审核把关，指导高校做好“微专业”备案入库及管理工作，并于2025年5月10日之前将首批“微专业”设置汇总表（附件3）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xsszdc@moe.edu.cn）报送至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入库。汇总入库的“微专业”才可查询认证。完成“微专业”学习后，学生可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进行查询认证，具体时间方式另行通知。

#### 五、其他工作

我司将根据产业发展和社会需求变化情况，持续更新补充急需紧缺“微专业”建设方向。各地各高校要结合前期建设经验，动态调整“微专业”，以提升毕业生就业能力为导向持续提升“微专业”建设和管理工作水平。

联系人及电话：荆渤文 010-66096047

附件1：“双千”计划急需紧缺“微专业”产业领域和建设方向

附件2：高校“双千”计划“微专业”设置备案表

附件3：省级“双千”计划“微专业”设置汇总表

教育部高校学生司（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司）

2025年4月28日

（此件不予公开）

## “双千”计划急需紧缺“微专业” 产业领域和建设方向

序号	重点产业领域	建设方向（建议）
1	新一代信息技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网络与信息安全</li> <li>●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li> <li>●AI+物联网</li> <li>●数据中心基础设施运维</li> <li>●大数据分析技术</li> <li>●.....</li> </ul>
2	人工智能应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智能数据工程与标注技术</li> <li>●自然语言处理与对话系统开发</li> <li>●大模型微调与行业解决方案</li> <li>●人工智能与机器人</li> <li>●AI 艺术设计</li> <li>●.....</li> </ul>
3	新材料技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海洋材料与再制造技术</li> <li>●半导体材料与器件</li> <li>●新型玻璃装备智能制造技术</li> <li>●智能材料与器件</li> <li>●增材制造工程</li> <li>●.....</li> </ul>
4	新能源和节能环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碳中和技术</li> <li>●光伏储能工程</li> <li>●清洁能源与低碳技术</li> <li>●能源经济</li> <li>●智慧能源与虚拟电厂</li> <li>●.....</li> </ul>

序号	重点产业领域	建设方向（建议）
5	新能源汽车 和智能网联汽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造工程</li> <li>●新能源电池科学与技术</li> <li>●动力电池检修技术</li> <li>●新能源汽车技术</li> <li>●智能网联汽车检测与运维</li> <li>●.....</li> </ul>
6	高端装备制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复杂装备/数字孪生</li> <li>●光电显示技术</li> <li>●智能制造工程</li> <li>●智能装备控制技术</li> <li>●智能激光装备</li> <li>●.....</li> </ul>
7	低空经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无人机应用技术</li> <li>●低空技术与工程</li> <li>●低空无线通信技术及应用</li> <li>●航空摄影</li> <li>●低空信息感知与系统安全</li> <li>●... ..</li> </ul>
8	生命健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康养护理</li> <li>●健康医疗大数据</li> <li>●药物临床试验研究与监管</li> <li>●养老服务管理</li> <li>●药膳康养</li> <li>●.....</li> </ul>
9	智慧生态与农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种子科学与工程</li> <li>●乡村旅游开发与管理</li> <li>●功能农业与功能食品</li> <li>●农业与数字经济</li> <li>●智慧畜牧养殖</li> <li>●... ..</li> </ul>

序号	重点产业领域	建设方向（建议）
10	数字营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直播营销与数字化转型</li> <li>●短视频制作与运营</li> <li>●品牌数字化推广应用</li> <li>●商务数据分析</li> <li>●影视创意与数字文化传播</li> <li>●.....</li> </ul>
11	文化旅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文旅融合创新与实践</li> <li>●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li> <li>●民宿康养与数字化运营管理</li> <li>●文化创意旅游</li> <li>●文化产品创意设计</li> <li>●.....</li> </ul>
12	商务贸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商业数据分析与决策</li> <li>●数字贸易与商务</li> <li>●智能财务管理</li> <li>●涉外知识产权</li> <li>●跨国品牌运营与管理</li> <li>●.....</li> </ul>

# 高校“双千”计划“微专业” 设置备案表

学 校 名 称: \_\_\_\_\_

微 专 业 名 称: \_\_\_\_\_

专 业 负 责 人: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申 请 时 间: \_\_\_\_\_

教育部高校学生司（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司）制

2025 年 4 月

## 一、微专业基本情况表

微专业名称		类型	
面向对象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专科 <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 <input type="checkbox"/> 硕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面向学科及专业	(微专业是否面向所有学生或某一特定学科/专业学生, 蓝色字体请删除)		
总 学 分		课程门数	
招生名额		成班人数	
开课时间		学 制	
是否产教融合		产教合作单位	
微专业介绍			
微专业的社会需求及就业前景分析 (500 字左右)			
微专业简介 (专业定位、培养目标、培养对象、培养内容、培养方法、评价体系等 800 字左右)			

微专业课程体系设置情况（简要说明课程设置总体思路，并详细列出课程具体情况，500 字左右）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微专业建设条件保障（500 字左右）

## 二、微专业教学团队情况

专业负责人	姓 名		职 称				
	职 务		电 话				
	主要研究方向						
	承担主要任务与主讲课程						
	教学情况	近三年来讲授的主要课程（含课程名称、学分、本人授课学时）（不超过五门）					
团队成員							
序号	姓名	年龄	职称	所在单位	主要从事专业/行业	曾授课程	拟授课程
1							
2							
3							
4							
5							
6							
7							
8							
9							
10							

### 三、微专业负责人承诺

本人自愿担任该微专业负责人，负责统筹推进招生办法和培养方案制定、师资队伍组建、课程与教材建设、教学研究与改革、教学条件优化等工作。

微专业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四、相关单位意见

开设的“微专业”就业前景明确。本单位具备开设“微专业”必需的办学条件，能够保障微专业设置、建设、招生、运行等工作，同意申请。

牵头单位院长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同意配合牵头单位，完成“微专业”设置、建设、招生、运行等工作。同意申请。

共建单位院长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校跨学院设置微专业签字行，提交请删除蓝色字体

同意配合牵头单位，完成“微专业”设置、建设、招生、培养等工作。同意申请。

跨校/校企合作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跨校及校企合作设置微专业签字行，提交请删除蓝色字体

同意申请，并做好相应条件保障及管理工作。

学校教学主管部门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如有多个单位合作共建，可自行增加相应签字行。

